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16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8日(星期二) 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自行视频录制和网络文字互动回答相结合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1日(星期二)至4月1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enn-ng@enn.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3月25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4月18日15:00-16:30举行2022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自行视频录制和网络文字互动问答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8日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自行视频录制和网络文字互动问答相结合

三、参加人员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副董事长兼联席首席执行官于建潮先生、董事兼联席首席执行官韩继深先生、董事兼总裁郑洪弢先生、独立董事唐稼松先生、首席财务官王冬至先生、总裁助理宗波先生、董事会秘书梁宏玉女士、财务与创值运营总监程志岩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4月18日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1日(星期二)至4月1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enn-ng@enn.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投资者关系智能产品群

电话:0316-2597675

邮箱:enn-ng@enn.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999　证券简称:出版传媒　公告编号:2023-006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1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出版大厦七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3,265,3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7.75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代董事长张东平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费宏伟出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所属公司2023年度办理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3,265,237	99.9999	0	0.0000	100	0.000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及所属公司2023年度办理银行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265,237	99.9920	0	0.0000	100	0.008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沈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吕慧、霍明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股票代码:600886　股票简称:国投电力　编号:2023-008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境内控股企业初步统计,2023年1-3月,公司境内控股企业累计完成发电量382.89亿千瓦时,上网电量373.22亿千瓦时,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增加19.96%和20.45%。

2023年1-3月,公司境内控股企业平均上网电价0.373元/千瓦时,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0.16%。

公司境内控股企业2023年1-3月份主要经营数据

项目		发电量(亿千瓦时)			上网电量(亿千瓦时)			平均上网电价(元/千瓦时,含税)		
		本期	去年同期	同比增减	本期	去年同期	同比增减	本期	去年同期	同比增减
水电										
四川	雅砻江水电	213.84	160.75	33.03%	212.72	159.84	33.09%	0.314	0.300	4.64%
云南	国投大朝山	14.08	15.05	-6.42%	13.99	14.94	-6.39%	0.185	0.189	-2.18%
甘肃	国投小三峡	5.84	6.47	-9.72%	5.74	6.37	-9.76%	0.260	0.305	-14.91%
水电小计		233.76	182.27	28.25%	232.45	181.15	28.32%	0.305	0.291	4.74%
火电										
天津	国投北疆	41.23	37.52	9.87%	38.62	35.12	9.94%	0.442	0.468	-5.53%
广西	国投钦州发电	41.77	33.83	23.47%	39.36	31.56	24.74%	0.494	0.481	2.71%
福建	华夏电力	10.61	14.55	-27.10%	9.99	13.65	-26.80%	0.486	0.473	2.77%
	湄洲湾电力	26.46	27.22	-2.80%	24.97	25.69	-2.81%	0.487	0.469	3.79%
贵州	国投盘江	8.49	7.50	13.08%	7.73	6.80	13.76%	0.439	0.394	11.39%
	贵州新源	0.26	0.33	-21.59%	0.22	0.28	-21.52%	0.650	0.650	0.00%
火电小计		128.81	120.96	6.49%	120.89	113.09	6.89%	0.472	0.470	0.42%
风电		15.37	11.62	32.27%	14.99	11.34	32.16%	0.487	0.526	-7.42%
光伏发电		4.95	4.34	14.12%	4.89	4.28	14.14%	0.825	0.920	-10.29%
控股企业合计		382.89	319.19	19.96%	373.22	309.87	20.45%	0.373	0.374	-0.16%

注:公司一季度新增装机容量3.11万千瓦,为风电。

2023年一季度境内电厂发电量同比变动情况说明:

1.水电发电量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

受雅砻江流域梯级调度及两河口水库库容消落影响,雅砻江水电发电量同比增幅较大。

2.火电发电量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

部分火电企业受所在区域社会用电量增加以及雨水偏枯影响,火电发电量同比增加。

3.风电发电量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

一是陆续投产,并购多个风电项目;二是部分区域风资源好于同期。

4.光伏发电量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

一是陆续投产多个光伏项目;二是部分区域光资源好于同期。

2023年一季度境内电厂平均上网电价同比变动情况说明:

受煤价高企影响,火电成本攀升,根据国家相关政策,火电价格全部由市场形成,价格较同期基本持平;同时受结算价格及结算周期影响,各电厂上网电价有所波动。

其中,杨房沟尚未明确电价机制,两河口暂按过渡期电价结算。

2023年一季度境外电厂经营情况:

2023年1-3月,公司位于英国的Alton 5万千瓦陆上风电项目完成上网电量0.38亿千瓦时;公司位于泰国的0.98万千瓦垃圾发电项目完成上网电量0.17亿千瓦时。

特此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15　证券简称:国茂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7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理财产品名称: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

●本次赎回金额:人民币2,500万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2022年4月29日起至2023年4月28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4月28日发布的《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一、本次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8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2,500万元购买了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到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2,5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7.35万元。本次赎回产品的基本信息如下:

合作方	产品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收益(万元)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JR1901期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022年12月30日	2023年4月10日	27.35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的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6.00	-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314.00	-
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7.58	-
4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	24,000	231.40	-
5	银行理财产品	11,750	11,750	110.38	-
6	银行理财产品	11,750	11,750	110.38	-
7	银行理财产品	21,500	21,500	201.98	-
8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7.35	-
9	银行理财产品	21,500	-	-	21,500
合计		117,000	95,500	1099.07	21,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1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3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1,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500	
总理财额度				25,000	

特此公告。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608　证券简称:中信重工　公告编号:临2023-023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9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2日(星期三)至4月1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itic_hic@citi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交流。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3月18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4月19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2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回答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19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武汉琦先生,董事、总经理张志勇先生,独立董事李贻斌先生,财务总监王青春先生,董事会秘书苏伟先生将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具体参会人员以实际出席为准)。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4月19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4月12日(星期三)至4月1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citic_hic@citic.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交流。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379-64088999

邮箱:citic_hic@citi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1608　证券简称:中信重工　公告编号:临2023-024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更换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尹田先生自2017年3月起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届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关于“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该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规定,公司需要更换选举独立董事。尹田先生于近日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及委员职务、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尹田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尹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基于审慎性原则,公司目前正在积极筹备更换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了保持相关工作的准确性、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决定延期更换选举独立董事。在公司独立董事更换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尹田先生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公司独立董事的延期更换选举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将在相关独立董事提名人选确定后,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更换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301217　证券简称:铜冠铜箔　公告编号:2023-018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3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现将公司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244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9,500.00	2023/4/10	2023/4/27	1.39%-3.09%
2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244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500.00	2023/4/10	2023/4/28	1.4%-3.1%
3	铜冠铜箔	中国工商银行池州平天湖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一专户型2023年第129期H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3/4/11	2023/10/12	1.5%-3.24%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池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池州平天湖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虽然公司所投资理财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投资产品实际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可能低于预期;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在上述额度内适时适量购入投资理财产品,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且存在着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

2、公司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可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监事会可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都已完成使用计划安排,利用募集资金新建项目正在有序推进过程中。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投资项目正常运作,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含本次)

购买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情况	实际收益(万元)
铜冠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划益第22019号(5年期LPR)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2022/5/20	2022/11/24	已赎回	113.32
铜冠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22047号(沪深300)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2022/9/16	2023/1/5	已赎回	21.29
铜冠铜箔	中国工商银行池州平天湖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一专户型2022年第306期K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2/9/29	2022/12/29	已赎回	239.81
铜陵铜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一专户型2022年第376期H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2/10/13	2023/1/13	已赎回	61.46
铜冠铜箔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贵池支行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0	2022/10/21	2023/1/21	已赎回	181.13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2861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6,000.00	2022/11/2	2023/1/31	已赎回	89.11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296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4,000.00	2022/11/2	2023/1/31	已赎回	233.75
铜冠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恒益22039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2022/12/20	2023/2/27	已赎回	19.85
铜冠铜箔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智安盈系列【1201】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浮动收益凭证	5,000.00	2023/3/24	2023/12/22	未赎回	/
铜冠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22046号(沪深300)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2023/3/24	2023/6/29	未赎回	/
铜冠铜箔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聚益第23023号(股指雪子精选)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10,000.00	2023/3/24	2023/9/14	未赎回	/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2448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9,500.00	2023/4/10	2023/4/27	未赎回	/
铜冠铜箔	中国银行池州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33244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500.00	2023/4/10	2023/4/28	未赎回	/
铜冠铜箔	中国工商银行池州平天湖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一专户型2023年第126期H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3/4/11	2023/10/12	未赎回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

五、备查文件

1、本次现金管理产品购买相关凭证;

2、现金管理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转股价格:33.60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33.61元/股

●“永和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3年4月11日

●“永和转债”的转股期限为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目前尚未进入转股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8号)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公开发行8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00万元,并于2022年11月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和转债”,债券代码“111007”。永和转债存续期6年,转股期限为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3.64元/股。

一、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根据《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形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永和转债”转股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7日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登记工作,以19.9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1名激励对象授予788.667股限制性股票。2011年11月9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共计399.993股,行权价格为32.10元/股。

综上,因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由269,750.994股增加至270,939.654股。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64元/股调整为33.6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4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02)。

三、“永和转债”转股价格本次调整的情况

(一)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原因

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15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及35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37,317股限制性股票,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9.97元/股,若涉及支付利息的情形,则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

2023年2月21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15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及35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37,317股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公司总股本从270,939,654股减少至270,802,337股。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P1=(P0+A×k)/(1+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P1为调整后转股价。

以本次调整前公司总股本270,939,654股(截至2022年2月20日)为计算基准,“永和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P0=33.60元/股,具体调整过程计算如下:

A1=19.97元/股,k1=-100,330/270,939,654=-0.04%

A2=20.36元/股,k2=-36,987/270,939,654=-0.01%

P1=(P0+A1×k1+A2×k2)/(1+k1+k2)=33.61元/股

综上,“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原来的33.60元/股调整为33.6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4月11日起生效。

“永和转债”的转股期限为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目前尚未进入转股期,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和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价格:33.61元/股

●转股起止日期: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48号)核准,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公开发行了8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80,000.00万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99号文同意,公司8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2年11月1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永和转债”,债券代码“11100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和《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永和转债”自2023年4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永和转债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规模:80,000.00万元

(二)票面金额:100元人民币/张

(三)票面利率: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3.00%。到期赎回价为115.00元(含最后一期利息)。

(四)债券期限: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2年10月11日至2028年10月10日。

(五)转股期起止日期: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

(六)转股价格:初始转股价格为33.64元/股,后经两次调整,截至本公告日,最新转股价格为33.61元/股。

三、转股申报有关事项

(一)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永和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3、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手,一手为1,000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一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本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次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资金兑付。

4、可转债转股申报方向为卖出,价格为100元,转股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单。

5、可转债买卖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对于超出当日清算后可转债余额的申报,按实际可转债数量(即当日余额)计算转换股份。

(二)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2023年4月17日至2028年10月1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永和转债”停止交易前的可转债停牌时间;

2、本公司股票停牌时间;

3、按有关规定,本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三)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可转债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记增可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四)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和所享有的权益

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无限售条件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个交易日上市流通。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五)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负担。

(六)转换年度利息的归属

“永和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22年10月11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份的可转债不享受当期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一)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永和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33.64元/股,后经两次调整,截至本公告日,“永和转债”最新转股价格为33.61元/股。

1、公司于2022年11月7日完成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登记工作,以19.9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1名激励对象授予788.667股限制性股票。2011年11月9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并完成股份登记共计399.993股,行权价格为32.10元/股。

综上,因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登记、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公司总股本由269,750.994股增加至270,939.654股。根据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64元/股调整为33.6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4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02)。

2、公司于2022年11月25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15名激励对象全部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及35名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137,317股限制性股票。

2023年2月21日,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公司总股本由270,939,654股变更为270,802,337股。“永和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3.60元/股调整为33.6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4月11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永和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2023-036)。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等情